

以斯拉記 第十章

18. 在祭司中查出娶外邦女子為妻的，就是耶書亞的子孫約薩達的兒子，和他弟兄瑪西雅、以利以謝、雅立、基大利；
19. 他們便應許必休他們的妻。他們因有罪，就獻群中的一隻公綿羊贖罪。
20. 音麥的子孫中，有哈拿尼、西巴第雅。
21. 哈琳的子孫中，有瑪西雅、以利雅、示瑪雅、耶歇、烏西雅。
22. 巴施戶珥的子孫中，有以利約乃、瑪西雅、以實瑪利、拿坦業、約撒拔、以利亞撒。
23. 利未人中，有約撒拔、示每、基拉雅（基拉雅就是基利他），還有昆他希雅、猶大、以利以謝。
24. 歌唱的人中有以利亞實。守門的人中，有沙龍、提聯、烏利。
25. 以色列人巴錄的子孫中，有拉米、耶西雅、瑪基雅、米雅民、以利亞撒、瑪基雅、比拿雅。
26. 以攔的子孫中，有瑪他尼、撒迦利亞、耶歇、押底、耶利末、以利雅。
27. 薩土的子孫中，有以利約乃、以利亞實、瑪他尼、耶利末、撒拔、亞西撒。
28. 比拜的子孫中，有約哈難、哈拿尼雅、薩拜、亞勒。
29. 巴尼的子孫中，有米書蘭、瑪鹿、亞大雅、雅述、示押、耶利末。
30. 巴哈摩押的子孫中，有阿底拿、基拉、比拿雅、瑪西雅、瑪他尼、比撒列、賓內、瑪拿西。
31. 哈琳的子孫中，有以利以謝、伊示雅、瑪基雅、示瑪雅、西緬、
32. 便雅憫、瑪鹿、示瑪利雅。
33. 哈順的子孫中，有瑪特乃、瑪達他、撒拔、以利法列、耶利買、瑪拿西、示每。
34. 巴尼的子孫中，有瑪玳、暗蘭、烏益、
35. 比拿雅、比底雅、基祿、
36. 瓦尼雅、米利末、以利亞實、
37. 瑪他尼、瑪特乃、雅掃、
38. 巴尼、賓內、示每、
39. 示利米雅、拿單、亞大雅、
40. 瑪拿底拜、沙賽、沙賴、
41. 亞薩利、示利米雅、示瑪利雅、
42. 沙龍、亞瑪利雅、約瑟。
43. 尼波的子孫中，有耶利、瑪他提雅、撒拔、西比拿、雅玳、約珥、比拿雅。
44. 這些人都娶了外邦女子為妻，其中也有生了兒女的。

以斯拉記 第十章 真心悔改的代價與祝福——從以斯拉記看屬靈復興

一、悔改必須從屬靈領袖開始（v.18-24）

耶書亞身為大祭司，却没有管理好自己的兒子，所以上行下效，祭司在犯罪者中的比例很高；也有10位利未人娶了外邦女子為妻。

利未記 21:7：「不可娶妓女或被污的女人為妻，也不可娶被休的婦人為妻，因為祭司是歸神為聖。」

彼得前書 5:2-3：「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

二、悔改是全體性的行動（v. 25 - 43）

共有86位普通百姓娶了外邦女子為妻，其中很多人可能是「首領和官長」

《箴言》28:13：「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承認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

《約翰一書》1:9：「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以斯拉記 第十章 真心悔改的代價與祝福——從以斯拉記看屬靈復興

三、悔改有代價，但值得（v. 44）

馬太福音 5:29 - 30 耶穌說：「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裡。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下入地獄。」這是提醒我們屬靈的純潔比一切都寶貴。

四、從以斯拉的禱告到百姓的行動

第9章，以斯拉俯伏在神面前痛哭認罪；

第10章，百姓從聆聽神話語，到採取具體行動。

雅各書 1:22 說：「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

屬靈復興的路徑常常如此：

一個敬畏神的人先被神光照 → 禱告與代求 → 神的靈在群體中動工 → 行動上的改變。

以斯拉記

以斯拉記 全書總結

以斯拉記 分為兩大部分：

1. 1 - 6章：所羅巴伯帶領第一批歸回，重建聖殿——見證神信實地恢復敬拜（對應《以賽亞書》44:28 的預言成就）。
2. 7 - 10章：以斯拉帶領第二批歸回，重建屬靈生命——見證神藉律法更新祂的百姓。

神信實地成就祂的應許，不僅恢復外在敬拜，也潔淨百姓的生命，使他們重新分別為聖。

彼得前書》2:9 - 10

提醒我們，教會是「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呼召我們活出聖潔。

希伯來書 3:15 ：「你們今日若聽祂的話，就不可硬著心。」

	舊約經文	新約經文	屬靈啟示
屬靈領袖的榜樣	利未記 21:7「不可娶妓女或被污的女人為妻，也不可娶被休的婦人為妻，因為祭司是歸神為聖。」	彼得前書 5:2-3「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	領袖要在行為上聖潔，成為群體悔改的起點。
認罪與離棄	箴言 28:13 - 「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承認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	約翰一書 1:9 -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	真悔改是承認與離開並行。
對付罪的決心	申命記 13:5 - 「這樣，就把那惡從你們中間除掉。」	馬太福音 5:29「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丟在地獄裡。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來丟掉，寧可失去百體中的一體，不叫全身下入地獄。」	對付罪要徹底，寧捨代價，也不容罪存留。
從聽道到行道	詩篇 119:59 - 60 - 「我思想我所行的道，就轉步歸向你的法度。我急忙遵守你的命令，並不遲延。」	雅各書 1:22 - 「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自己欺哄自己。」	屬靈復興需要從感動轉化為行動。
神恢復祂的百姓	以賽亞書 44:28 - 「論古列說：他是我的牧人，必成就我所喜悅的，必下令建造耶路撒冷，發命立穩聖殿的根基。」	彼得前書 2:9 - 「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神信實地恢復外在敬拜與內在生命。

思考題：

1. 屬靈領袖的聖潔與榜樣

在今天資訊透明、信息瞬間傳播的時代，屬靈領袖若有道德或生活上的瑕疵，很快會被放大檢視。作為基督徒，我們能否為教會領袖持續代禱，並在自己的崗位上活出榜樣的生命？當屬靈領袖跌倒時，我們的反應是批評、漠視，還是帶著愛心祈禱幫助他回到神面前？

2. 與世界價值觀的混合

當今社會鼓吹多元價值與包容，但有時這會衝淡聖經對婚姻、性別、金錢、道德的標準。我們是否因「不想得罪人」順著社會潮流走，從而妥協神的真理？

3. 對付罪的決心與代價

以色列人為了悔改，必須與外邦妻子分離，這是極大的情感與生活代價。今天，當神的話語光照我們時，我們是否願意放下會攔阻我們與神關係的事物，即使這會帶來損失或不便？